

2022 年丹平常态化核酸检测采样点购买辅助工作人员服务 项目合同终止（解除）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深圳市龙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拟对 2022 年丹平常态化核酸检测采样点购买辅助工作人员服务项目合同进行终止（解除），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2022 年丹平常态化核酸检测采样点购买辅助工作人员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2000030A
合同金额（万元）：62.424
中标供应商：深圳市龙岗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合同终止（解除）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根据《新型冠状病毒感染“乙类乙管”检测方案》及龙岗区核酸检测专班于 2023 年 1 月 7 日通知，从 2023 年 1 月 8 日起关停街道常态化核酸采样点，撤销对外公开“应检尽检”免费核酸采样点。核酸检测专班按照龙岗区核酸检测专班和街道的工作要求于 2023 年 1 月 8 日立即关停了街道丹平常态化核酸采样点（中标服务期限为：2022 年 4 月 8 日至 2023 年 4 月 7 日），并提前终止《丹平常态化核酸采样点辅助工作服务力量合同》。

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3 年 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 月 29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单位名称）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园路 1 号

联系电话：0755-28707109 传真：0755-28707109

合同备案机构：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建设路 7 号

联系电话：0755-28683054

备注：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